

成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 本报记者 马利民

近年来,四川省成都市不断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优化行政复议资源配置,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复议决定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全面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仅2022年,全市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总量达到了3548件,行政复议有力维护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促进了法治政府建设。

“一口对外”让群众“找得到”

“我们调查发现,大部分群众都希望政府能作为行政复议机关,而不是涉事部门。”成都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成都市高度重视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改革实施方案严格把关,市委政法委、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分别对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具体抓落实,坚持高标准谋划,系统推进、精准发力,截至2022年8月30日,成都市本级和区(市)县已全部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任务。

为了让群众申请行政复议更高效、更便捷,2022年8月,成都市发布《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区(市)县两级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有关事项的通告》,自2022年9月1日起,除实行垂直领导的行政机关、税务和国家安全机关外,成都市行政复议职责由市、区(市)县两级政府集中行使,实现一级政府“一个窗口对外、一套流程办案、一个标准裁判”,进一步畅通解决“官民纠纷”主渠道,避免原先不同部门办案标准不同、

尺度不一、行政复议权威性不高等问题,大大提升了行政复议公信力和效率。

“以前,行政复议职责和机构分散在各级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群众想要复议却找不着,找不准复议机关。现在,地方各级政府只设立一个行政复议机关,市、县两级行政复议职责集中,‘一口对外’受理行政复议案件,群众复议显然方便多了。”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说。

此外,作为成都市政府行政复议机构的市司法局,设立四个处室并合理调配编制,增强了行政复议工作力量,并在经费、场所、车辆等方面加大了保障力度,为行政复议案件办理提供了有力支撑,推动了“案多人少”矛盾的有效破解。探索“繁简分流”特色制度,建立“行政复议专家库”,健全行政复议咨询工作机制,为复议案件办理提供专业咨询意见,提高行政复议公信力。

释放新动能 让群众“看得见”

成都市某行政机关在执法现场检查中发现,某物业公司所管理的电梯有6台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报电梯检验即继续使用,因认为该物业公司不配合调查,行政机关对其违法行为予以罚款20万元的从重处罚。该物业公司不服向市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行政复议工作人员联合行政机关以及法律顾问,深入企业现场走访、调查,了解到该物业公司并非主观上不配合调查,而是因为疫情影响和企业住所变更,导致了其接受调查滞后。鉴于该物业公司属初次违法,违法情节较轻,且已充分认识到其违法行为的严重性,保证严格依法进行后续经营活动,复议机构和处罚机关,涉案企业进行了多次沟通和调解,处罚机关同意按照一般情节予以处罚,罚款金额由20万元降低为法

定最低幅度3万元,物业公司也对该处罚结果予以认可并再三感谢政府对中小企业的关怀和教育。

这是成都市复议体制改革后,实质性化解行政纠纷的一个缩影。

记者了解到,成都市构建“一府两院+N个行政机关”解纷矩阵,整合行政、司法资源,会同法律顾问、复议委员会专家,综合统筹多方资源力量进行联动,聚焦群众实质诉求,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注重裁判结论向裁判与实质解纷融合转变,实现行政争议协同妥善高效化解。同时,建立纠错案件“回访+督促”机制,对复议中发现行政机关有严重违法行为、案件可能有社会稳定风险等的单位,约谈相关负责人并限期整改。2022年,全市行政复议案件的纠错率达到19.9%,大量违法或者不当行政行为得到有力纠正。

用心也用心 让群众“信得过”

肖某运载5个装有130公斤柴油的大桶油罐,从自贡市运往成都,经执法机关检查,肖某未系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执法机关依法决定对肖某处以3万元的罚款处罚,肖某不服,向成都市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复议期间,肖某提交了村委会出具的困难证明和其亲属就医的佐证材料,请求减轻其罚款。复议工作人员联合执法机关,深入调查,走访、倾听意见诉求,进一步了解到,肖某母亲身患癌症,治疗费用高,儿子也正在上学需要花钱,自己是家里的顶梁柱,现也处于失业状态,没有收入来源,雪上加霜的家庭实在是无力支付3万元罚款。

下转第三版



图为苏州市姑苏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企业开展合规法治宣传。

苏州市姑苏区检察院供图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孙婧 丁进

“感谢检察机关给了我们这么多帮助,最近我们打算再多雇几十名员工,把经营规模再扩大一些。”近日,江苏省苏州市某园林建设公司负责人尚某兴奋地向前来回访的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说起未来的打算。

近年来,苏州市姑苏区检察院能动履职、创新探索,不断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充分放大合规从宽制度挽救“带病企业”的司法康复作用,探索建立企业合规“三合一”工作机制,即“合规建设法律援助”“合规成果刑行互认”和“合规认证修复信用”,帮助真心悔改纠错的涉案企业摘帽松绑脱胎换骨,在规范经营的法治框架内,放手手脚敢闯敢干。

创新机制助力企业重生

尚某经营着一家小型园林建设公司,2018年至2019年,其虚开发票合计80余万元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冲抵成本后少缴企业所得税20余万元。2021年底,公安机关以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罪将其起诉至姑苏区检察院。

检察官实地调查走访时发现,尚某的公司财务管理混乱,劳务用工不规范,企业未来发展存在重大隐患,尚某本人认罪悔罪,积极补缴税款,对合规整改有强烈意愿,但是近几年受疫情影响,公司经营陷入困境,无力聘请专业人士进行合规设计。

很快,姑苏区检察院决定对尚某的公司适用涉案企业合规建设法律援助机制,对其进行合规整改。至2022年7月,经过近半年时间,尚某的公司逐步建立了完备的财务管理和劳务用工制度,合规成果审查验收合格。经公开听证,姑苏区检察院依法对尚某及其公司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公司留存了发展的“元气”,得以稳定经营,尚某也松了口气。

据了解,姑苏区内服务业发达,像旅游、零售和物流类小微企业有近4万家。此类企业入门门槛低,部分企业主法律意识淡薄,内部管理粗放、混乱。近3年来,姑苏区检察院受理的涉企案件中,小微企业占比高达90%以上,因资金压力对合规建设存在顾虑的小微企业不在少数。

为了减轻涉案小微企业合规成本,2021年5月,姑苏区检察院会同区司法局,探索将法律援助机制延伸至企业合规领域,联合出台了《为涉案企业开展限期企业合规提供法律援助的实施意见》。意见明确,确因经济困难、无力聘请专业人士开展合规建设的小型涉企企业,可以向检察机关申请法律援助,由检察机关委托司法局提供有合规能力的律师事务所,根据企业实际经济能力,适当减免合规建设费用。

2021年以来,该院共办理涉企案件11件,对符合合规适用条件、有意愿进行合规、但囿于经济能力而不能的小微企业,努力帮助其降低合规成本,做到“愿合规尽合规”。目前共有5家资金困难的小微企业通过法律援助,走上了依法合规经营的道路。

成果互认提振企业信心

姑苏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黄晔告诉记者,虽然尚某及其公司免于起诉,但偷税漏税的行为给国家税收造成实际损失,检察机关会发函建议税务机关对尚某的公司予以行政处罚。根据我国税收征收相关法律法规,该公司少缴企业所得税20万元,将面临最少10万元,最高100万元的行政处罚。

为了帮助尚某的公司轻装上阵、重新出发,姑苏区检察院与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进行了多次沟通,在提出行政处罚建议时,同步移送了尚某一案的合规整改材料、验收报告以及公开听证结果。

最终,税务部门认可了合规成果,在拟定罚款金额时考量了合规这一因素,没有采取罚一倍的惯例,而是按照百分之五十的最低罚率,对尚某的公司处以10万元的罚款。尚某的公司一下减少了10万元的罚款负担。

以办理尚某案件为契机,2022年11月,该院与税务机关商建立了涉案企业合规整改结果互认、合规从宽处理的协作机制,即检察机关将在合规整改过程中,事先征求税务机关对整改情况的意见,必要时联合开展实地走访调查;对于已完成合规整改后不被起诉的涉案企业,检察机关将案件移送税务机关建议行政处罚时,一并移送相关合规材料,且在《检察意见书》中阐明合规整改的相关情况,税务机关审核后,依据合规成果对涉案企业作出从轻从宽的行政处罚。

诚信背书增加企业底气

“感谢检察机关一直关心着我们,想方设法减轻我们的负担,解决生产经营的难题,以后我们一定合法合规经营。”2022年年底,尚某接过《企业合规证明书》时连声道谢。

2022年10月,检察官对尚某进行回访时了解到,他的公司涉案后,在行业内的商业信用严重受损,以前合作过的单位,陆续和他解除了合作关系,原有业务持续流失,在新项目的招投标中也连续失利。“再这样下去我们只能关门停业了。”当时的他几乎完全丧失信心。

姑苏检察构建企业合规“三合一”机制

下转第三版



为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发生,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公安局组织法治副校长和少先队校外辅导员,到中、小学校向学生们普及防诈骗知识。图为4月4日,汝阳县瑞云小学少先队校外辅导员、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辅警张小鹏向同学们宣传反诈知识。

本报通讯员 康红军 摄

阜城升级“法治引擎”驱动乡村振兴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理,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劲的法治动力。

普及并夯实法治阵地

从残垣断壁、遍地垃圾到村舍整齐、清新宜居,大力改造村容村貌,实现乡村美丽蝶变。阜城县蒋坊乡邓屯村仅仅历经81天,将法治文化与农耕文化相结合,深耕法治沃土助力乡村振兴,邓屯村久久为功、延绵不断。

蒋坊乡同步推进党建引领、美丽乡村建设和法治乡村建设,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大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力度,各村均打造法治文化长廊,利用典故、漫画、展牌等形式宣传法治精神,让法律意识深入人心。

民法典图解、人民调解工作流程、防范电信诈骗知识、生态环境保护提示……《法治日报》记者在邓屯村的法治文化园、法治文化长廊、说事广场看到,宣传的法律知识与村民利益密切相关,相关法律条文以知识问答、案例介绍、法治漫画的形式表现出来,法治元素已成为该村优美人居环境中一抹靓丽的颜色,不时有路过的村民停下脚步品读。

法治公园、法治广场、绘制法治墙绘、法治文化宣传橱窗……阜城县把阵地建设作为法治乡村建设的首要任务,已基本形成“一村一品”的法治文化景观,建成各具特色的法治文化阵地。目前,该县已建成法治乡

村480多个,法治长廊330多个,法治公园280多个,法治学校35家。

阜城县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在全县选树1830名“法律明白人”,实现610个村全覆盖,会同相关部门对全县“法律明白人”开展培训,组织开展“懂法支书”系列教育培训,积极推行“基层党建+民主法治”工作模式。

此外,阜城县注重建好网上阵地,开辟微信公众号、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向基层群众送去法治动态和法律知识。并开发阜城县法治乡村智慧公共法律服务云平台,让广大群众通过互联网学习法律知识,咨询相关问题,同时能够办理法律援助、人民调解、行政复议等相关事项,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便捷周到的法律服务。

惠民利民提升服务效能

阜城县以司法部包联的古城镇西马村为中心,与周边村统筹考虑,共同谋划,发挥法治乡村辐射带动作用,精心打造阜城乡村振兴法治片区,实现法治文化融合共进、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共享、基层治理协同共治。

下转第三版

“高仿”创可贴的秘密

涉案卷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 本报通讯员 高鹏 袁学敏

创可贴也有假冒的?在安徽宁国,一些乡村超市的货架上就发现了“高仿”的品牌创可贴。而这些创可贴单张进价只要几分钱,卖给消费者时就涨到了两毛五。

记者近日从宁国市公安局获悉,当地警方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成功侦破一起涉嫌销售假药案,抓获犯罪嫌疑人4人,查获涉案的“高仿”创可贴4万余张,涉案价值2万余元。

2022年5月,宁国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接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移交的一条案件线索,该部门工作人员在乡镇开展日常巡查工作时,发现一家超市货架上摆放有某品牌创可贴。

这令工作人员感到可疑,因为该品牌创可贴属于国药准字号,按规定只允许在药店出售。后经相关机构部门鉴定,该创可贴不含药物成分,系假冒伪劣产品。

下转第三版

精彩导读

4版 老刑侦程凯留下的“遗产”

5版 滨城法院品牌引领未保“六维”主力